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1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卫元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后，一致认为：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2026 年半年度，公司已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未来现金流状况、股东回报、公司市值管理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1,784,35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1,370,900 股后的总股本 200,413,45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.0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0,124,037.1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，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已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授权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此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4 日